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
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等文件规定，作为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鑫药业”或“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紫鑫药业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15号核准，同意紫鑫药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49,875,31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5元。截至2010年12月29日，紫鑫药业实际募集资金总额999,999,985.55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86,450,110.2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2010年12月29日出具中准验字[2011]2068号《验资报告》。

根据2010年12月31日紫鑫药业披露的《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1	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通化）	29,954.21	29,954.21
2	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延吉）	29,993.95	29,993.95
3	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磐石）	13,989.33	13,989.33
4	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敦化）	24,719.68	24,719.68
合 计		98,657.17	98,657.17

注：上述募投项目中紫鑫药业（延吉项目）、紫鑫药业（磐石项目）和吉林草还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草还丹药业”）（敦化项目）由公司三个全资子公司吉林紫鑫初元药业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初元药业”）、吉林紫鑫般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般若药业”）、草还丹药业分别实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具体情况

（一）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通化）项目变更情况

1、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

2011年9月6日，通化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置换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项目建设用地的通知》，原募投项目用地东昌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医药大路地块调整为旅游发展用地，人参产品系列化（通化）项目已不适宜在该地块建设，新项目建设用地由东昌区政府及通化市政府有关部门，按《通化市城市总体规划》有关要求另行选址安排。

2、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

根据上述通知及项目置换用地应履行招拍挂程序的相关规定，紫鑫药业拟在吉林省通化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紫鑫禹拙药业有限公司承接和实施人参产品系列化（通化）项目，并在该新公司设立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人参产品系列化（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与管理。

因人参产品系列化（通化）项目置换用地尚不能确定，以及东北地区即将进入冬季，土建等工程建设施工将受到冬季寒冷气候影响，紫鑫药业拟将人参产品系列化（通化）项目延期至2012年5月1日后实施，项目原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2年6月30日，现预计推迟到2012年12月31日。

（二）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磐石）项目变更情况

人参产品系列化（磐石）项目进展顺利，主体工程已经全部完成，机器设备正在安装调试中，人参初加工车间已经投入使用，项目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项目原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2年6月30日，公司预计可提前到2011年内，取得GMP认证后，项目正式可投入生产。人参产品系列化（磐石）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包括前处理提取车间、丸剂车间、人参加工车间、综合办公楼、危险品库、动力站、倒班宿舍、门卫及厂区等工程的建设。般若药业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具体情况，拟做出如下变更：

1、公司以自有资金1,814万元购置原吉林省济世金方药业有限公司厂区内新

建工程地上建筑物及49,00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含办公楼建筑面积4,311.47平方米，制剂厂房车间及锅炉房等建筑面积11,232.49平方米，该地块位于磐石经济开发区集中路北侧、城西大街东侧，与人参产品系列化（磐石）项目相邻。截止目前土地招拍挂手续和地上建筑物拍卖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土地出让款及建筑物购买价款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完毕，尚未办理公证手续。

2、鉴于上述原因，人参产品系列化（磐石）项目可研报告中估算需要1,775.33万元自建的综合办公楼、倒班宿舍不再需要建设，拟将上述在建状态综合办公楼改造为综合办公楼和倒班宿舍。

（三）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延吉）项目变更情况

人参产品系列化（延吉）项目进展顺利，主体工程已经基本完成，机器设备正在陆续到货，部分设备在安装调试中，人参初加工车间已经投入使用。项目原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2年6月30日，公司预计可提前到2011年内，在取得GMP认证后，项目正式可投入生产。人参产品系列化（延吉）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药材前处理和提取车间、发酵车间、人参加工车间、饮料车间、综合办公楼、动力站、门卫、危险品库等工程的建设。初元药业为加快项目建设，保证人参加工车间在人参收获季节投入使用，拟将原设计中的自建综合办公楼变更为购置已建成的办公楼。原计划建设办公楼5,600平方米，预计总造价1,314.55万元，拟购置办公楼为延吉新兴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地点与该项目相邻，建筑面积3,289平方米，内外装修完好，预计购置价格为1,350万元至1,500万元区间。

另外，由于延吉厂区实行集中供热，原设计中的锅炉房不再建设，相应锅炉设备不再购置。预计可节约该项募集资金使用558万元。

（四）紫鑫药业人参产品系列化（敦化）项目变更情况

人参产品系列化（敦化）项目生产车间主体工程已经完成，全面进入内部装修阶段；办公楼主体工程即将结束，部分工程已进入内部装修阶段，锅炉房完成建设工程量的85%。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仍为2012年6月30日。人参产品系列化（敦化）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药材前处理和提取车间、口服液车间、人参加工车间、综合办公楼、动力站、门卫、危险品库等工程的建设。草

还丹药业为使人参产品的生产、加工、储存能够适应市场需求，拟增加36,406.84平方米框架结构式仓库及相应装饰、给排水、取暖、电气、消防等工程建设。项新增施工面积所需资金估算为9,000万元，在该项目募集资金不足时以自有资金补足。

上述变更已经2011年9月15日召开的紫鑫药业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通过。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认为：

1、紫鑫药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主体、方式等事项履行了该公司投资决策的相关程序，已经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相关意见，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主体、方式等事项尚需提交紫鑫药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紫鑫药业应就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方式等事项，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同时紫鑫药业应严格按《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紫鑫药业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主体、方式等事项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及保荐代表人王浩、康卫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督促紫鑫药业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此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关于紫鑫药业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 浩

康 卫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